

主要股東

據我們的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以下人士將擁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這些權益及／或淡倉需要向我們和聯交所披露，或者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任何一類股本中10%或以上的股本面值，且具有在本公司股東會上在任何情況下行使表決權的權利：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及描述	佔本公司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及描述	持有非上市股份／ H股(如適用)的 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美的智聯 ⁽¹⁾	實益擁有人	394,484,000股非上市股份	52.94%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美的集團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397,724,000股非上市股份	53.37%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海信電子技術 ⁽³⁾ ..	實益擁有人	164,160,000股非上市股份	22.03%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海信集團控股 ⁽³⁾ ..	受控法團權益	164,160,000股非上市股份	22.03%	[編纂]股H股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美的智聯由美的集團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美的集團被視作在美的智聯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美科啟信的普通合夥人為美科美慧，美科美慧的普通合夥人為美的創投。美的創投則由美的集團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美的集團被視作在美科啟信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美科啟信所持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前投資」。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海信電子技術由海信集團控股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海信集團控股被視作在海信電子技術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權益披露」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會在緊隨[編纂]完成(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或淡倉，且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並有權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的股東會上投票。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在隨後日期導致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化的安排。